

紅樓夢新補

張之著

唐孝方／評批
林乃初／注釋
戴敦邦／插图
張燮南／題咏

海燕出版社

紅樓夢新補

張之著

海燕出版社

唐孝方／評批
戴敦邦／插图
林乃初／注釋
張燮南／題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新补/张之著;唐孝方批;林乃初注;戴敦邦绘;
张燮南咏. — 郑州:海燕出版社, 2005.5

ISBN 7-5350-2834-9

I. 红… II. ①张…②唐…③林…④戴…⑤张… III. 章
回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48983号

海燕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郑州市经七路21号
邮政编码: 450002
电 话: (0371)65724903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海燕出版社发行 河南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9.625 字数 493 千字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套册 定价: 35.00 元

出版前言

曹雪芹批阅十载,增删五次,始成全书的《红楼梦》,是我国古典文学中灿烂夺目的瑰宝,在我国文学史上占有崇高的地位,其蕴含各类知识之广博、社会影响力之巨大、艺术表现手法之精湛、思想内涵之深刻,虽不能说“绝后”,但称之“空前”并不过分。可是,这部煌煌巨著留存于世的仅八十回,八十回后“迷失无稿”,这是我国文学史上的一大憾事。

清乾隆间高鹗、程伟元补续了四十回,并将前八十回的文字作了相应的增删,刻印发行,广为流传。但是,根据近现代学者的考证,这个程高的“全本”,很多地方违背了曹雪芹的本意,给曹氏原著罩上了沉沉烟埃。

张之先生在多年潜心研究《红楼梦》的基础上,历经十年艰辛,遵循《红楼梦》前八十回的伏笔,依据脂砚斋的批语提示,参考前人和今人的红学研究成果,力图遵从曹氏《红楼梦》的本意,大胆尝试,精心构思,完成了《红楼梦新补》三十回,并于20世纪80年代初于山西首次出版。后又在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两次分别在台湾、河南出版,在海内外广大读者中引起热



烈反响。有通过媒体表示多方面意见者；有合前80回与后30回一起，作研究和题咏者；有对“新补”作批、作注、作年表、作校字者；有发表专文评论者。作者也作了重要的增删改动。

此次出版，不同于此前三种版本。首先所用稿本乃作者最新增删改动之书稿。其次采用了唐孝方先生的众多评批，张燮南先生《红楼梦全咏》中的有关诗篇，戴敦邦先生特为“新补”绘制的插图。又为便于读者与前部书联系，请作者补充了林乃初先生的注解。此外，附录部分编入了周廷俊先生作的年表，选编了与“新补”有关的部分专论，供读者参阅。

本书编排体例，正文部分：各回前多有回前批；各回文字中有夹批，夹批加括号与正文区分，或有一处两批者，空2字隔开；各回回后多有回后批与题咏，最后是注解；末回后有总批；插图则置于有关各回内。附录部分：先年表，后专论。

海燕出版社

2004年9月30日

自题二首

甲子除夕题扉

一从泪尽了辛酸，又续辛酸二百年。
壮志翻成昌谷恨，微忱拟结褚生缘。
探珠碧海随贫子，揽月青天待谪仙。
筠管暂停叉手拜，频繁行潦荐前贤。

沁园春

《红楼梦新补》初版后答读友问

长夜悲风，文曲星沉，巨著支离。叹书商收购，居然全璧；文人襄理，潜换灵旂；金剑沉埋，暮钟阒寂，入目祥云笼玉墀；何从觅，白茫茫一片，大地凄其。年年杜宇清啼，每相对空庭残月低。试寒灯敲韵，但遵曹则；蓬窗修史，惟认芹蹊。一介书生，几双草履，水远山遥安可期。权凭着，那砚中脂净，笏外人畸。

十年辛苦不寻常 *

(代序)

周汝昌

今天召开这个盛会,我因适有出国之行,不能亲来参加,是我极抱憾的事情!不得已,只好以此文来代替发言。请出版社和作者原谅。

我知道有这部书将要出版,是今年夏天的事,张成德同志来信要我写一个封面题签,才知此五字书名。其他一概无所了解。后来在报纸上看到了本书的征订广告,那广告拟得非常好,我于是大为高兴,一直盼望它早日印成,先睹为快。

现在书真出来了,我要表示最热烈的祝贺!作者张之同志的十载辛勤,岂待多表,出版社肯于承担此书的印行,堪称有胆有识,是做了一件极有意义的工作。祝贺之同时,也要表示对他们

* 本文系周汝昌先生为1984年12月15日在北京举行的“《红楼梦新补》座谈会”所撰写的书面发言。先后为台北礼记出版社及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红楼梦新补》的代序。



的佩服和敬意！

我现在要说的，还不是此书补续得如何，它的得失短长，某些情节构思的商量讨论，等等具体问题。我还不想多谈这些。我首先想说的是，此书的问世，是我国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它的意义恐怕不是三朝五夕就能为一般人所能估量得到的。

曹雪芹的小说，至八十回而再无一字遗存，随即出现了一种拼配上续书四十回的伪称的“全书”。这件事并非一般的故事或事件。曹雪芹的抱恨而死，与此直接相关。从乾隆晚期炮制出伪全本，直到如今，二百年来，人们第一次可以拿到一部另从第八十一回续起的新书来。程伟元、高鹗等人所设下的一个绝妙的思想牢笼，蒙蔽着读者；它又像一道坚固的大堤，阻挡着人们的视线，使他们无法得见雪芹的真面，连想象也是不可能的！这道大堤一直为人所歌颂，所赞扬。此堤巍然峙立于我们的文化、思想、艺术史的领土上，凛然不可动摇。然而，到底时代是不断前进的，前进到能容许有一部斗胆向它挑战的“新补”出来了！但言及此，我即十分激动！

“新补”目前只好比是一个极细小的小孔，这小孔，第一次从“程高大堤”上打开了一个突破口，通过了一小点涓涓细流。可是这细流，迟早有一天能导致大堤开始动摇，最后归于坍塌！

为《红楼梦》作新补是早就被人宣告了“此路不通”的。张之同志的尝试，自然是一个对此宣告的抗议和革命。然而其事诚为至难，又是不虚的。评论“新补”，似乎至少应该看到此一至难包括着很多层次。比如作者应具备以下几个大方面的特殊才能：一是深通探佚学。尽管这门专学也有人出面反对，但一切真有价值的新生事物有哪一件不是在反对声中成长起来的呢？看来张之同志对这门学问下了大工夫，否则他是无法写成“新补”的。因此也可以说“新补”实际上就是探佚学的一种形式，一种体现。反对探佚的和“续书不可能论”者，在此书面前，就会暗自思忖

一番，不管对“新补”挑出多少毛病、错误来，也不能不稍稍改变眼光和念头了。其次需要在探佚学基础上的艺术构思的才能，这包括对雪芹原书的宗旨和笔法的潜心玩索，苦学苦练，而且要善于领悟其精神意度，从而自生机杼。再其次是必须具备很高的语文水平、表现能力，然而又不许“随心所欲”，却要力求摹拟雪芹笔墨的特殊才能。本书摹拟得到底像不像？答案可以不同（我以为“新补”不全像雪芹笔致，而是熔铸了其他的古代小说的格调）。但读者应当看到作者的努力“舍己从芹”的甘苦。最后的也是最重要的，还要有非常美好和崇高的心灵境界、精神天地。否则任凭优点多么多，也还是不成其为《红楼梦》的续补书的！

本书作者对这些方面都表现出了深厚的功力，其研练追求，应该说是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否则是不能有今日的成绩的。“十年辛苦不寻常”，可以移赠。

他的文字造诣极好，目中所罕。这不但指文词的铸造运用，还要看笔调气质气味。韵文的水平也很高，这是一眼可以看出的。

评“新补”，有二比：一是与雪芹原书相比，二是与程高伪续相比。与雪芹为比，可能是比上不足。但与程高为比，那就大是比下有余了！其思想与文笔，与程高之恶俗庸劣相比，何啻霄壤之分！我不禁击节而赏。这里有一个根本区别。究其原因，程高续书，实为反对雪芹；而“新补”则是为了维护爱惜雪芹而作。这就太不同了。“新补”中还有一个重要特色，就是诗的境界。这在雪芹原书中十分明显，而在程高本中是绝对寻不到的。例如写宝玉即将搬出大观园的前夕，不能成寐，独自走向院中，与花鸟树石“告别”那一段，就是证明。这是最为难能可贵的一种成就，值得特别珍视。

附带说一句：“新补”在安排与原书前半部的呼应中，巧妙



地评议了雪芹所设置的那些韵语的格律韵脚等问题，也都极有见地，看得出作者是非常精通此道的内行，一般作者是不懂的。

书出以后，出版社和作者会从不同渠道（绝不限于这个座谈会）听到各种各样意见。或毁或誉，都是表示关切的，相信作者自会虚心听纳，审慎取舍。估计也会有很严厉甚至十分苛刻的批评出现。这是意中之事，但那也是有益的。至于个别的情况，另有出发点的评论也会有的。比方说，目前“程高大堤”并未崩塌，维护它的力量还很雄厚。维护它的同志们，可能有许多看法，说：你们瞧，总嫌人家程高续得不行，现在又如何？不是也未见得好在哪儿吗？更何况这部“新补”实有重要缺点和问题……于是可以对“新补”提出很多条批评。这是估计必有的形势。如果是纯属学术见解上的仁智之分，那是天经地义，大家讨论，只有好处而无坏处。只要不是从偏见出发而对“新补”进行吹求挑剔，以达到维护“程高大堤”的目的，那就都要欢迎。

我此刻的批评意见，只就抽看翻阅的一小部分而言，觉得“新补”有些地方的思想境界还可以再提高些。比如写宝玉宝钗婚后之夜，原应有异样出人意想的笔墨，可是现在只就“淡极始知花更艳”这一句上作了一小节的文章，也无精彩可言。这就使我感到很大的不满足。文字是极好的（虽然还并不全像雪芹），也有败笔和可以推敲的地方。例如“历书”这个名称是不可能出现在雪芹笔下的，只能是“时宪书”！“瞧”字用得太多，实则它和“看”字的用法和意味是有区分的，不能处处替代。“事体”这个词儿用得也多，也不合雪芹原书用词习惯。作者驾驭情节和文笔的能力很强，有大笔，有细笔，能总括，能分疏，能放能收，一般文词十分锤炼考究。可是例如写贾芸红玉探庵救凤姐，这种难写的事，写得相当成功，令人叹佩之际，却见到写凤姐后来“力瞪三角，缓皱两颊”八个字。这实不成语。我诧异作者那么好的文字怎么又出现这样的不可想象的字句？百思不能得其原故。难

道全书中杂有别人的改笔？或是有了错字？有的章回笔力不副，也须改写。韵文极好，可是回目及书文对仗字句又时时平仄失调，如“天齐庙熙凤求神签”，没有末尾连三平的理。只有“讨神签”才最合音调。余可类推。这类小疵病，是不属于可以争辩的范围的，也是不难点检润色的。

我想说的不止这些，但行色匆匆，实在难以尽写了。盼望以后有机会再贡愚见。

从50年代起，就颇有热情的同志们鼓励我，要我另续《红楼梦》的后半部。说起来十分感愧，由于种种原因，我未能做到，辜负了他们的不寻常的心意。如今张之同志的“新补”已出，我的祝贺不是一个简单的高兴的事情，而是对作者深为感谢的激动心情。这是很难尽述的。“新补”的作者的谦虚朴实的风格，令人起敬，我祝愿他在这个基础上继续行进。出版社应当支持他将来还出新版，修订改写得更好！

红楼梦断千古恨 苍天补就万众欢 *

(序)

殷 颖

与红学家兼考古学家张之先生结识，是一个非常偶然的机
会。去岁我回乡探亲，在广州等候飞机的时候，适有香港的友人
贾斐先生来访，同时贾先生在河南的表妹徐小鸽小姐也来看他，
徐小鸽谈起了她的老师，著名红学家张之先生的新著《红楼梦新
补》。我当时表示非常希望能看到这部书。后来我由广州搭机回
到青岛，不久就接到徐小姐的电报，告诉我她要到青岛来看我，
使我十分感到意外。原来这位张先生的女弟子十分热心地要把张
先生的巨构《红楼梦新补》当面交给我，并表达了希望在海外出
版的意愿。亏她千里迢迢由郑州搭了两天两夜的火车，专程送来
了张之的新书，使我十分感动。从此这本书便成了我旅途中的伴
侣，陪我走访了大江南北与新疆高原，踏遍了大陆的十六个城市。

当我在大陆旅游的时候，不断由各地电视台的节目中看到

* 此文原为台北礼记出版社出版的《红楼梦新补》的序言。



《红楼梦》连续剧的播映，及由广播中听到《红楼梦》小说的播报，而在与一般人的谈话中，大家都对《红楼梦》的故事非常熟悉，大陆人们对《红楼梦》的热衷，使我感到十分意外。有一天晚上的电视节目里，出现了《红楼梦知识竞赛》，参加比赛的多半是初、高中的青少年，他们不但对《红楼梦》人物如数家珍，甚至连书中十分冷僻的故事情节，都能倒背如流，使我这个多年的红迷也自叹弗如，甘拜下风了。

旅行在中国大陆上，到处可以感受到《红楼梦》热，除了电视剧与广播小说之外，坊间的书店与书摊上，充斥着各种版本的《红楼梦》小说，更有《红楼梦》剧本，《红楼梦》连环画书，另外还有《红楼梦外编》，即以红楼人物另写成的中篇小说，如《司棋》、《龄官》及《红楼别传》等，可谓洋洋大观。而将推出的《红楼梦》系列电影，分六部八集，片长十三个多小时。为拍摄电视电影外景，在北京与上海都建了大观园，也成为旅游观光的重点。在如此热爱这本古典文学名著的氛围中，出现了耗费十年心血，创作出《红楼梦新补》这部巨著的张之，也就可以理解了。

张之，河南安阳人，祖居这座古都已逾十代。他生于一九二七年，由于他对国学深湛的造诣，读者都以为他是位驼背策杖的老翁，见面后才知道他是位儒雅硕健的人物，更难得的他是一位十分谦逊的作家。他自己说他原非红学界人，他称自己是红学界的票友，“新补”只是客串的剧目。在“新补”出版之前，与著名红学家周汝昌先生从未晤面。新书出版时，也未请名家作序。周汝昌先生为新书封面的题字，还是出版社去邀约的。最近张之先生在给我的信中表示，如作品在台北出版，他的署名下要加上“拟补”两个字。但红学会却认为“此书问世，是我国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

张之耗时十年写成的《红楼梦新补》是自曹雪芹的第八十回，由第八十一回，补写到第一百十回，计二十六万余字。内容

完全不同于高鹗、程伟元的四十回伪书，张之在他发表于《西南民族学院学报》的《为曹雪芹〈红楼梦〉作补书的两个问题》一文中，说明了他为曹雪芹补《红楼梦》的动机。（一）为什么补？张之说首先是由于红楼梦本身的需要，曹雪芹的八十回书没有结束，而后三十回却“迷失无稿”，这是件不幸的事情，是中国与世界文学的大损失。八十回中许多重大的事故尚未写出，作者创作的意图尚未明确地体现出来，便告一段落了。若没有后三十回，不仅形式上不完整，甚至书的真正主旨也不易看出。第二是由于有违反曹意并冒充曹著的“程高续书”四十回行世，尤其应该为曹氏补出后三十回。“程高续书”在曹氏逝世后几十年完成，冒充曹氏原稿，骗了许多人。“高续”如符合曹氏原意，仅将其冒充的面纱挑开就行了。但它不合甚至违反曹意，故必须将三十回补出，曹氏原意才能彰显。第三是由于近二百年来形势发展之需要。二百年来曹著与“高续”这两部精神互相矛盾的作品，竟为广泛的读者所接受，并且自清朝中叶以来，又有曲艺、戏曲、美术等多种文艺形式改编了包括“高续”在内的通行本《红楼梦》。再加上现代的电视、广播与电影等广大的传媒的作用，愈使“高续”夹在曹著中真假不分，真应了“假作真时真亦假”那句话。“五四”以来虽有许多论著揭发“高续”的底细，但论文读者的范围很小，而文学艺术与传媒的影响极大，故亟应补出曹著的三十回，以拨“高续”之乱，而反曹著之正。（二）如何补？张之说他为曹氏补书，主要是靠前八十回正文的精神以及暗示、伏笔，并当初见过后三十回的脂砚斋们的批语、提示。此外，他也有三个原则：第一不能受“高续”读者们框框的影响。其次，也不能全听红学研究者的意见。由于多年来红学家的研究互有争论，意见不一，而且许多学者是将曹著与“高续”混在一起来研究，得出之结论自然不合曹意，所以只能参考名家的意见，而靠自己独立的研究来补书。第三，更不能搞改良。有些维护“高续”者认



为将“高续”中违反曹意处加以改良即可，不必另著。但“高续”中违反曹意的地方太多，改不胜改，所以必须另起炉灶，补写后三十回。张之说，做补书是力求合乎曹氏原意，与其改变曹意，倒不如不补，又说：“我爱曹雪芹的红楼梦，我崇拜曹雪芹，我爱的东西缺了角，我想把它补完整，曹雪芹的真意被歪曲了，我想把他的真意写出来。所以，我虽浅学无文，还要斗胆为曹公补书。”基于这一番苦心，他下了不寻常的十年功夫，完成了这一件扛鼎之作。张氏在信中告诉我：“我出于寒门，五十年代中期始置屋数间，后为雪芹补红楼，乃以‘慰芹庐’为名，长垣傅江先生篆制‘慰芹庐主’石印相赠，极为喜爱。”如今，被扭曲埋没的曹雪芹的原本真意终于在这位“慰芹庐主”的《红楼梦新补》中展现出来了。曹雪芹地下有知，也应该感到安慰了吧。

关于大陆目前对红学研究的方向，红学会主席周汝昌先生曾表示：“红学所包含的内容极其丰富深刻，研究它必须多角度、多方面、多层次、多方式地进行。因此必然也要产生不同流派和观点，这是正常现象，而且更是学术发展的重要条件。”目前流派似乎仍可分为“红学基本功夫派”（即谨严的艰巨的考辨工作）、“文艺评论派”、“美学原理研究派”及“探佚派”等等。如果归纳其宗旨，最大的两个阵营是：尊重曹芹八十回原著的一方，和支持“程高补书”，以一百二十回假“全本”的一方，两者的观点、论据和理论基础、推理方式，都非常不同，构成一大学术争议。很明显地张之先生是站在尊重曹雪芹八十回原著的一方而立论补书的。

张之的《红楼梦新补》在1982年完稿，经上海《文汇报》专文报导后，有六家出版社索稿争取出版，为山西人民出版社拔得头筹。第一版印了一百三十万册。一时洛阳纸贵，成为1985年全国十大畅销书之一。许多读者抱怨买不到书，因为新书到达书店中，还来不及上架，就销售一空。为应付广大读者，上海《文汇

报》征得作者同意将“新补”缩写成三十节，由名画家戴敦邦先生绘制插图，在该报连载刊出。后来也有人根据原著改编成电视剧上映。全国读者的回响不绝。皖省诗人张燮南根据曹著与“新补”写了五百首咏红楼梦诗寄给张之，也有人表示愿为“新补”作注解和作眉批的。足见各方反应之热烈。

八四年底“新补”出版后，山西人民出版社及山西北岳文艺出版社邀集红学界人士，在北京新侨饭店举行座谈会，出席之红学家计有吴世昌、端木蕻良、张毕来、舒芜、周绍良、陈毓黻、刘梦溪等，另外，《红楼梦》电视连续剧作家周雷与周岭等也应邀与会。著名红学家周汝昌恰因出国赴列宁格勒，无法亲自出席，特写了一篇三千余字的书面发言，在大会上宣读。在这次红学座谈会上，与会者一致肯定了张之《红楼梦新补》在中国文化史上的地位与贡献。

在座谈盛会上，有不少名家书写了条幅赠给张之。周雷书：“红楼梦断千古恨，苍天补就万众欢。”评论家唐达成书：“一诗一句求所本，十年辛苦不平常。”端木蕻良书：“补天大会。”为座谈会凭添了不少光彩。

《红楼梦新补》的繁体字版，是在大陆出版两年后，广征各方面的批评意见，再仔细修订增删后的最新版本，与山西出版社的简体字版本不同，预料出版后一定也会激起国内外红学界广泛的回响。

本书的出版为红学研究树立了一块崭新的里程碑。期盼海峡两岸的红学家们能更上层楼，为国际红学界拓展出一片新天地。也期望“新补”能将红楼梦热也在台湾与海外读者们的心中点燃起来。

为曹雪芹《红楼梦》作补书的两个问题

——答读友问（代自序）*

张 之

（一）为什么补

《红楼梦》是公认难补的，勉强去补，自不免受到续貂之讥，甚至挨棍子，何如歇息心力，藏拙避辱呢？这是因为：

1. 《红楼梦》本身的需要。

《红楼梦》通过一个封建贵族家庭的破败，反映封建贵族的诸般矛盾及其崩溃，对封建主义的各个方面，几乎都作了批判，写出了许多活生生的典型人物。这一切按作者曹雪芹的原书，是用一百一十回来完成的，传世的八十回远远未曾完结，后三十回

*此文原刊于1987年第4期《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后为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红楼梦新补》的代自序。